

## 海洋公園撼低荔園

過來人

香港  
憶記

面對海洋公園競爭，邱德根曾經想方設法救亡，除了在一九七二年建成全港第一座真雪溜冰場外，更在一九七九年不惜斥巨資，以「清明上河圖」為藍本擴建一座龐大宋城，重現宋朝京都汴梁的繁華景象。可惜這些新玩意、新設施曇花一現之後，又無以為繼。荔園，這塊上世紀六十年代最光芒四射的名牌，敵不過潮流競爭，跟不上時代步伐，最終在香港回歸前夕，一九九七年四月一日愚人節那天，宣布結業。

荔園創建於五十年代，輝煌於六十年代，褪色於八十年代，結束於九十年代。一九九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是荔園經營的最後一天。當天很多人蜂擁而至，拖男帶女來緬懷一番。由於人實在太多，原定晚上十時關門，也延遲至午夜。荔園最後一夜，入場人數高達三萬人。報章和媒體在荔園結業的報道



► 荔園在結業前，周邊已經建起高樓大廈  
作者供圖

中，沒有用上「光榮結業」這個詞。雖然媒體沒有給上「光榮」的名號，但這個伴著幾代香港人成長的「快樂天地」，為我們這個都市留下許多集體回憶。多年來，荔園也是電影取景的熱點。曾以荔園取景的港產片，沒有一百也有八十，也許算是一個光榮紀錄吧！

荔園的賣點，不可不提動物園內的大象「天奴」（Tino），這頭出生於緬甸的大象，有段悲涼身世：一九五八年，牠隨着一個馬戲團來港表演，但馬戲團虧本破產，負責人負責任地一走了之，天奴慘遭遺棄，幸好荔園答應收養，食宿才有了着落，及後成為鎮園之寶。後來天奴日漸長大，只有四百呎的鐵籠，變得像是監牢。天奴的伙食主要是靠遊人提供的香蕉水果餵飼，不知是天性反應還是生存本能，天奴懂得屈膝跪地向遊人乞討，圓大的眼睛似泛著憂傷淚光。一九八九年，天奴染上急性肺炎，被園方人道毀滅，遺體長埋在將軍澳垃圾堆填區。

柏林  
漫言

在赫爾辛基轉機時，我不慌不忙地尋找登機口，東張西望了好一會兒總算在二十四號和二十六號之間找到了被

一群排隊候機乘客擋住了號碼的二十五號登機口。一眼望去，這一排平均身高可能接近一米九的男士們讓我確定這一定是飛往德國的航班。

到達柏林後入住酒店，我打電話讓服務生送來一張兒童床。聽見敲門，我打開門。眼前只有一張摺疊床和一雙手。我幾乎要仰起頭，才看到這個金髮小伙的臉。他熱情地把床推進房間，進門時努力往下低了一下頭，以免撞到門框。後來我才發現，高於門框的德國人並不罕見。

如果說「遠觀」感覺不那麼明顯，當你和一群人走進電梯，感覺便很強烈了。當我前前後後都是比我高出二十公分的人時，我便莫名的有一種在森林的感覺，我跟朋友笑謔說這是

## 「德國森林」

余逾

「德國森林」。不知不覺，當身邊的人都比你高時，你便會下意識地挺直了背，努力向上哪怕多「竄」個幾毫米。

很快，我發現這樣的努力是不夠的。因為，當我看到德國男子高馬大自覺矮小時，驚奇地發現平均身高位於世界前列的德國女人竟然愛極了穿高跟鞋。在柏林，細跟也好，粗跟也好，梭跟也好，身穿各式高跟鞋的女人遠多於巴黎和紐約。

在小朋友們的學校跟一位來自倫敦的母親聊天，從降溫到買鞋，到德國女人那麼高為何還喜歡穿高跟鞋。定居德國多年的她毫不驚訝地回答我說：

「雖然德國男人女人平均身高很高，但是德國男女之間的身高差也是世界上相差最多之一。所以德國女人希望穿高跟鞋來縮短這個『距離』！還有，你發現沒有，其實柏林的道路是很好走的，不像很多古老的歐洲城市，保留太多對高跟鞋並不『友好』的石板路。所以

即便是騎自行車，很多人在辦公室或者包裹都會準備一雙高跟鞋。」

「關於高跟鞋還有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那是我讀大學時的一位室友，假期到德國旅行。她可能本身個子偏小，一到德國便被身邊的『巨人』驚嚇到了。在社交網上忍不住發了一個帖子半開玩笑半認真地說要讓人家給她捐贈一雙高跟鞋，「拯救巨人國裏的小矮人」。後來她真的收到了好幾十雙各種各樣的高跟鞋，並且很多人還附上表達歉意紙條！」

我也笑了起來：「看來倍感壓力的不止我一個人！」事實上，對於她提到的「表達歉意的紙條」，我一點不意外。在日常的生活中，如果跟一個比你高很多的德國人說話，他們會習慣性地彎腿彎腰然後低頭，努力讓你減少不適的感覺。這讓我對他們好感倍增，更感嘆他們能為人如此客氣和體貼。

初到德國，明顯感觸，「德國森林」令人矚目的，遠非身高，而是他們心中充滿的尊重和謙遜。

## 午門以深

祝勇

故宮  
建築

（三）  
「治朝」是君王日常朝會治事、處理諸臣奏章的地方。午門內是「治朝」，進入午門，就進入宮殿第一個巨型的廣場——太和門廣場（皇家廣場其實都是一個巨大的庭院），預示着一個莊嚴場合的出現。正面（北面）橫卧一個大型建築，是進入三大殿之前的最後一道門——奉天門（太和門）。

明朝廢除了宰相制度，讓皇帝不得不親自處理大量的政務。自朱棣始，明朝的皇帝就每天清晨在奉天門（太和門）聽政（御門聽政是明太祖朱元璋創下的規制，因為明朝取消了宰相職位，本由宰相承擔的政事就落到皇帝身上。北京紫禁城自明成祖朱棣開始，每天早上御門聽政。），稱：「御門聽政」。這巨大的庭院，也成為王朝議政的大會堂。每當皇帝在御座上坐定，一名內使（宦官）就會手捧香爐，走到皇帝面前，香爐上鑲刻着山河圖案，內使將香爐放在御座前的黃案上，奏曰：「安定了。」聽政於是開始。

太和門廣場東西各有一道門，東為協和門（明代稱左順門，古代建築中的左右，皆以面南而論），西為熙和門（明代稱右順門）。出左順門往東，是文華殿宮區和內閣辦公地，因此每當早朝之後，皇帝經常會到左順門或者右順門，與一二重臣繼續商討政事。有一次朱棣在這裏右順門的便殿裏批讀奏章，桌上金獅鎮紙被推擠在奏本旁邊，搖搖欲墜，一位大臣眼疾手快，墜落之前將它扶住。朱棣見景生情，說：「器皿雖小，置於危處則危，置於安處則安。天下猶如一件大器，豈能置之於危處？更須處於安定之地。天下雖安，不可忘危。」說罷，神色愴然。

進入太和門，是三大殿區域，那裏是紫禁城的核心，也是帝國的政治核心，是真正的金鑾寶殿，也是「燕朝」的所在。在古代，「宮」和「殿」的意思並不一樣，紫禁城的布局是前殿後寢，即前半部（南部）是外朝（殿），是皇帝的辦公區；後半部（北部）是內廷（宮），是皇帝及后妃宮眷的生活區。宮與殿的分界線，就是保和殿以北的乾清門，那裏也是紫禁城中軸線南北距離的中間點。奏章、物品的傳遞，都要在此中轉，各種「快遞」在這裏集中，因此幾百年間，



▲ 三大殿區域是紫禁城的核心

資料圖片

這裏都是紫禁城內最重要的物流集散地。

午門只有在舉行大典和重大朝見時才能開啓，朝廷百官平日上朝，一般從東華門進入紫禁城（西華門因為直通西苑，內監司事人員常從這裏出入）。因此，東華門和西華門這兩座東西對稱的宮門，並不開在東西兩側城牆的正中，否則就可以直通內廷，妨礙皇帝的「私生活」。所以，為了維護內廷的私密性，也為上朝方便，東華門和西華門都開在東西兩側城牆偏南、距離南垣角樓一百多公尺的地方。形制也低於午門，正面呈平面矩形，紅色城台，白玉須彌座，當中闢三座券門，城樓面闊五間，進深三間，門外馬碑石，至今仍在。

「清初四王」之一的著名畫家王翬等領銜主繪的《康熙南巡圖》卷，記錄了康熙二十八年（公元一六八九年）正月初八，康熙皇帝第二次南巡的全過程，共十二卷，從離開紫禁城畫起，畫過沿途所經過的山川城池、名勝古蹟，一直畫到回到紫禁城。轉了一圈，又回到原地，好似畫了一個完美的句號，嚴絲合縫。

從《康熙南巡圖》卷第十二卷上，可以清晰地看到天安門、端門、午門、太和門這



◀▼ 自康熙始，御門聽政的地點改在乾清門（圖右）

資料圖片



## 黃桂柿子餅

劉軍君

飲食  
男女

十月，秋意越發濃郁，每到這個時候，我就知道又有火彤彤的柿子可以吃了。陝西的臨潼盛產火晶柿子，這種柿子也如它的名字一般，熟透的時候顏色橙紅橙紅的，掛在樹上火紅一片。火晶柿子的口感是滑膩膩的，而且甜得像蜜一樣。所以愛吃糖的小孩子們每到十月，也都越發開心起來。不過在會玩又會吃的西安，吃柿子可不算柿子最受歡迎的吃法，人們最喜歡的，還是將用柿子做成的黃桂柿子餅。

記得從前，一入秋，大街上就會有小攤販推着小車，邊做邊賣黃桂柿子餅。因為火晶柿子皮薄，將熟透的柿子洗淨掉蒂後他們就會連皮一起將柿子打成滑嫩橙紅的柿子泥。接着加入糯米粉加水攪拌均勻，就變成了呈粉紅色的柿子麵糊了。做的時候就拿一個大而淺的圓木勺，舀一勺柿子泥放入油鍋炸到成形，等到成形的小圓餅變得有些微微焦時，這個炸柿餅就做好了。更會玩出花樣的小販還會準備點核桃碎、葡萄乾或者黑芝麻麵，食客要什麼口味，就在那勺柿子麵糊中加幾勺小料。這種柿餅可算是最樸素古法的柿子餅了，現如今幾乎見不到了。

而現在若是你在十月來西安遊玩，那就一定會在各種遊記或

► 西安小吃黃桂柿子餅  
資料圖片



是攻略上看到黃桂柿子餅的大名。黃桂柿子餅也算得上是西安小吃必吃榜上的前幾名了，如果你是愛吃甜食的人，那可一定要去回民巷裏嘗一嘗。這種餅應該算是炸柿餅的升級版，它也是由熟爛的柿子泥和糯米混成柿子麵團，不過它吸引人的地方在於裏面包的桂花糖餡。店家用新鮮摘下來的新鮮桂花和白砂糖入餡，再加入青紅絲、桔皮還有芝麻，做成黃桂糖餡包在柿子餅中。剛出鍋的黃桂柿子餅外焦裏嫩，外皮是外酥內軟的柿子糯米，內裏是甜甜蜜蜜又能吃到桂花香的糖餡。而且吃的時候可不能心急，因為糖餡早已在油炸時融成了糖汁兒，若是一大口咬下去，那糖汁可能會噴出來燙着。不過就算被燙着可能你還會迫不及待想再吃第二口，誰讓這剛出鍋的小糖餅子這麼好吃呢！

店家除了賣最傳統的桂花糖餡，現在也有其他餡，比如細膩又略帶玫瑰花香的豆沙果仁餡，養顏又活氣血的素泥餡，還有包裹着核桃花生等各類堅果的什錦餡。就連本地人來這裏都要買幾個嘗嘗鮮，畢竟吃柿子的時節一年就這一次，而這黃桂柿子餅才算是西安人心中柿子最美味的吃法。

## 唐人在紐約

阮阮

人生  
在線

外婆年事漸高，希望兒孫繞膝，習慣了四處旅居的我便來到紐約與她作伴了一段日子，也感受了一下華人在紐約的生活圈子。

周六的上午，外婆家的阿姨依舊早到了，她從溫州人開的超市裏買來了價廉物美的牛腩和蔬菜，都是外婆愛吃的。阿姨是廣東人，她的工作是與另一位台灣姐姐一起，輪流照顧外婆的起居。她翻了翻日曆，按照慣例，今天要先打掃衛生，外婆的上海老朋友們晚些要來做客，所以要早早做飯，下午還得陪他們到廣東酒樓飲茶，又將是忙碌的一天……

紐約的華人圈就是如此，一個個小小的中國家庭環環相扣，來自中國的四方鄉黨各司其職，魚龍混雜又井井有條，組成一個自給自足，游離於美國主流之外的神秘世界。外婆不會英文，國語也講不好，一輩子守着舊中國式的生活情操，可她依

舊在這個大都會的桃花源深處，活得安詳而愜意。

外婆家在曼哈頓中城，離半島上最大的唐人街只差十幾個路口，在那片由十幾條大道組成的廣闊的華人街區裏，有她維繫一個中式家庭所想要的一切。外婆直呼唐人街「且乃湯」（Chinatown），行走其中，兩旁是令人眼花繚亂的各式華人商舖，黃大仙香燭店、福州人理髮館、溫州人旅行社，還有老上海舞廳，總之，衣食住行應有盡有，與國內無差。

唐人街的大多數先民來自廣東。在我常被領去的粵菜館裏，老闆用最正宗的蝦餃和叉燒招呼著老僱主，他能在國語、廣東話、上海話和英文間自如切換，一面一個「入邊講」，一面又笑着對我們道：「徐太太，儂來啦，裏向坐！」

有些諷刺的是，在唐人街，一個老上海背景暗含着更高的身份肯定，而新的上海移民則為人趨避。外婆與其老搭子們為保有一口純正的老上海話「與有榮焉」，可在聊及招阿姨的標準上，卻又是一致的「不要上海人」。

廣東的舊時風采與上海一樣在褪去。我的兩位姨媽如今都六十多了，她們在香港出生，紐約成長，與白人一同工作，只有問詢母親時，還聽得到那一口一個的「喺度做乜」、「食咗飯未」，而她們的女兒們，更早已是連中文都不識的「香蕉人」了。移民到了第三代，注定還是要在社會的主流中同化的門。

從粵菜館出門，不遠就可以看到孔子大廈和林則徐的銅像，這一帶是唐人街的核心，原名東百老匯（East Broadway），現

在有了個有趣的昵稱：小福州——永喜大廈下面可以看到「福州會計師樓」、遠處可以看到「美國福建聯誼會」、「美國長樂同鄉會」。

福州人是近二三十年的「新貴」，滿街的福州小吃、長樂同鄉會、招聘廣告上的福州俚語，無不彰顯著那一遙遠東南小城的熱切與野心。在我所認識為數不多的紐約華人中，福州人有好幾位，他們的靠親屬關係，有的偷渡而來，有的靠與白人聯姻等等不同的方式留下了。雖然多半起步艱辛，但他們注重同鄉幫襯，工作努力踏實，據說如今在曼哈頓的唐人街，福州人佔到六成。

溫州的情況與福州很相似，山多地少，東南海港，伴隨著上世紀八、九十年代的移民潮。在紐約，溫州幫的聚集地在法

拉盛（Flushing），那是皇后區的唐人街，外公過去居住的地方。

我對溫州人存有極大的好感與好奇，與曾經的寧紹商幫相比，溫州人的宗族紐帶更強，更講信義，也更能吃苦。外公有許多溫州鄰居，我曾見一位出手大方的溫州阿婆，七十多歲了還精神抖擻地天天工作，確實令人佩服！紐約的溫州人圈子裏有許多名曰「互助會」的同鄉機構，會員定期上交會費，就能在必要時得到資金和人脈的幫助，新來的移民需通過同鄉推薦入會，所以外地人是進不去的。

與外婆同住的這段日子，她時常念起當年把自己的親人們一個個從寧波鄉下接來美國的經過，說到個個的曲折與艱辛，她便還是流淚。我想，在紐約的唐人街，大多跟外婆一般吧，不論是會鋌而走險，還是有同鄉幫襯，不管是來自寧波、溫州、上海，或是何處，在這個燈火璀璨的都會裏，每每說起匆匆而過的歲月，和那漸行漸遠的故鄉時，都只不過是對月獨酌的異鄉人了。